

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
15樓
承辦人：商借教師 羅彗勻
電話：3322101#7455
電子郵件：10041858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永豐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8月11日
發文字號：桃教體字第111007250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0E_1110072504_ATTACH1.doc)

主旨：檢送本市過嶺國民中學辦理「桃園市111年度國民中學教職員工羽球團體錦標賽」競賽規程1份，請鼓勵所屬踴躍辦理報名事宜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桃園市立過嶺國民中學111年8月5日過國學字第111000520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賽事訂於111年9月24日(星期六)假桃園市中壢區過嶺國中活動中心舉行，抽籤及領隊會議訂於111年9月14日(星期三)上午10時進行。
- 三、有關參與活動教師之核假，請依教師請假規則等相關法規本 權責卓處。
- 四、請於111年9月12日前自行下載報名表(附件)並詳填表內各項資料，將資料檔案以e-mail方式傳至cc10315@yahoo.com.tw，如未收到回覆，請於報名隔天電洽簡振義先生確認，連絡電話：0937906016。
- 五、如對報名或賽程有所疑問，請洽過嶺國中姜琦組長，電



話：(03)4200026分機314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

副本：電 2022/08/11 文
交 换 章
14:43:24

39
裝
訂
線